

证券代码：833153

证券简称：剧星传媒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查道存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230,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2497%。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杨萌、李辉因出差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三）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2）、《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四）审议通过《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五）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7)，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8)，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刊登了《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9)，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23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坤、刘婕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和《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剧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